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会2022年工作报告

2022年，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会参照中央出台的相关政策和最新文件要求，执行《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浙江工商大学章程》和《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学校党委的总体部署，围绕学校党委的总体部署和学校重点工作，认真履行职能。在科研诚信、科研机构、人才培养、专业技术职务申报、科研教学成果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讨论、评定，充分发挥了建设性作用，助力学校高水平卓越大学建设。

一、科研诚信审议

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会在科研诚信方面，严格遵守了科研诚信相关文件，仔细核查相关部门提供的材料。并依据上级文件和学校相关规定，对涉及学术不端行为的科研人员进行严肃处理。2022年度审议了一起与省基金项目有关的科研失信行为案件。

二、科研机构成立审议

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会对于生态文明研究院、浙江省地方志研究中心与浙江工商大学数字法学研究所等新机构成立申请进行了严格的审查。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根据《浙江工商大学科研机构管理办法》对于申报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在审查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该机构的研究队伍、研究方向、成立背景、建设构想、预期目标等因素。最终三个科研机构均顺利通过审议。

三、引进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绿色通道”文件审议

为了更好地吸引人才，提高师资队伍的整体素质，探索完善特殊优秀人才认定标准，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会认真审读《引进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绿色通道”实施办法》，同意在引进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方面开通了“绿色通道”。希望通过这一举措，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来校工作，进一步壮大了学校的师资力量。

四、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资格审查

在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资格审查方面，浙江工商大学学术委员会严格执行了上级文件和学校的相关文件。对于申报人员提交的各项材料，我们均进行了认真审查，确保申报人员的资格符合要求。

五、科研教学绩效统计异议成果、期刊认定

浙江工商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对2022年度科研绩效统计中异议论文、期刊、研究报告以及2022年度其他高层次教学成果等24项事项进行级别或计分认定，其中科研相关事项17项，教学相关事项7项。